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楊晏慈
電話：03-5216121#343
電子信箱：0105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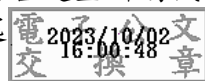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201506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20150661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150661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20150661_ATTACH3.pdf、
376580000A_112015066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函以，修正「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
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行政院與所
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」，自
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四月一日生效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9月26日院授人培字第11230286001號函辦
理，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12/10/02 16:51



1120005567

有附件